

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北京市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委、区政府，市委各部委办，市各国家机关，各国有企业，各人民团体，各高等院校：

现将《北京市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

2020年12月31日

北京市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大力加强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结合本市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着眼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坚持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为鲜明主题，坚持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相统一，坚持以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为着力点，坚持以立为本、重在建设，坚持立足中国又面向世界，始终高扬爱国主义旗帜，着力培养爱国之情、砥砺强国之志、实践报国之行，使爱国主义成为全市人民的坚定信念、精神力量和自觉行动，打造全国爱国主义教育高地，让爱国主义在首都奏响最强音，为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提供强大精神动力。

二、基本内容

1. 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准确把握核心要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实践要求，深入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夯实全市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构建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为龙头、覆盖党的各级组织的全方位学习体系，建设一批马克思主义读书会等群众性学习组织，始终在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上走在前列。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以北京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为尖兵，建设一批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打造马克思主义研究传播中心，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巩固提升《北京日报·理论周刊》《前线》等理论宣传主阵地，打造现象级理论宣传融媒体产品，用好“学习强国”平台，完善多层次宣讲体系，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坚持知行合一、学以致用，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爱国报国的实际行动，展现新气象、激发新作为，进一步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在京华大地形成生动实践。

2. 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通过主题党课、团课、队课，报告会、宣讲会、展览展示、演讲比赛、座谈研讨、诵读“红色家书”等活动，引导人们通过历史与现实、国际与国内的对比，深刻认识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把举办重大活动以及抗击新冠肺炎等重大疫情、抢险救灾等重大突发事件，作为爱国主义教育生动教材，

通过多种形式的学习、宣传和教育,充分展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优势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制度优势,引导人们理解把握爱国主义的本质就是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深入开展中国梦教育,通过主题征文、知识竞赛、巡讲巡演等形式,引导人们自觉把实现个人理想追求融入实现中国梦的生动实践,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追梦人。

3. 强化国情市情和形势政策教育。深入开展国情教育,让人们了解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引导人们从基本国情出发考虑和处理问题,激发人们立足市情和本职岗位爱国奋斗、振兴中华。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结合群众关心的社会热点,通过形势政策报告会、实践案例教学、通俗理论读物、网上访谈等多种形式,深入解读国际国内形势,帮助人们树立正确的历史观、大局观、角色观,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市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建功立业新时代。

4. 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聚焦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组织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倡导一切有利于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思想和观念,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聚焦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大力弘扬改革开放精神、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优秀企业家精神、科学家精神、伟大抗疫精神,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

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生动展示市民群众在新时代的新作为,激励人们走好新时代长征路。

5. 广泛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深入挖掘革命传统、革命精神蕴含的红色基因,结合新的时代特点赋予新的内涵,开展丰富多彩的宣教活动,推进红色基因代代传。通过展览展示、知识竞赛、宣讲演讲等活动,充分展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的伟大成就和人民群众生活的巨大变化,引导人们深刻认识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改革开放是历史和人民的选择,坚决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扎扎实实把自己的事情办好。

6. 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从中华民族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中汲取智慧和营养,传承发展以古都文化、红色文化、京味文化、创新文化为主要内容的首都文化,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积极推进戏曲振兴、戏曲进校园等工作,推出一批弘扬传统文化的文艺作品和品牌栏目节目,着力打造一批首都特色文化品牌,加强优秀传统文化的全媒体传播,引导人们自觉延续文化基因。把北京建设成为世界文明交流互鉴的首要窗口,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促进中外文化交流,不断增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命力和影响力。反对文化虚无主义,引导人们树立和坚持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不断增强中华民族的归属感、认同感、尊严感、荣誉感。

7. 强化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加强祖国统一教育，发挥首都区位和文化资源优势，通过组织主题教育、文化活动等多种形式，增进广大同胞的心灵契合、互信认同，引导全体中华儿女为实现民族伟大复兴、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而共同奋斗。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8. 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和国防教育。重点结合“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和“11·1”反间谍法宣传日开展主题教育，通过举办展览、创作文艺作品、加强媒体宣传等方式，深入学习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增强民众国家安全意识和“国家兴亡、匹夫有责”的责任感，自觉维护政治安全、国土安全、经济安全、社会安全、网络安全和外部安全。发挥首都独特优势，构建多方参与、全员覆盖、综合发力的全民国防教育新格局，军地有关部门发挥骨干作用，各级各类教育机构发挥主阵地作用，从青少年抓起，厚植国家意识、国防意识，使关心国防、热爱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成为全社会的思想共识和自觉行动。深入开展增强忧患意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宣传教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强化风险意识，做到居安思危、防患未然。

三、具体措施

1. 聚焦青少年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将弘扬爱国主义精神贯穿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健全大中小学爱国主义课程体系，开设以爱国主义教育为主要内容的选修课和专题讲座，支持鼓励开发微课、微视频等在线课程。组织推出爱国主义精品出版物，开发体现爱

国主义教育要求的音乐、美术、书法、舞蹈、戏剧作品，结合青少年兴趣点和接受习惯，大力开发并积极推介富有爱国主义气息的网络文学、动漫、有声读物、网络游戏、手机游戏、短视频等，进一步增强吸引力感染力。深入实施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抓好思政课和课程思政改革创新，推动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建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京华大地的生动实践教学案例库并组织案例教学，每年评选一批教书育人“最美课堂”，加强思政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采取互动式、启发式、交流式教学，增强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引导学生树立国家意识、增进爱国情感。广泛组织开展实践活动，将爱国主义教育融入党日团日、少先队日、班队会中，深化开展文明校园创建，强化校训校歌校史的爱国主义教育功能。每年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开展贯穿全年的主题教育活动，组织“中华礼仪教育普及工程”、“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活动、“传承红色基因”教育活动等系列活动。开展大中小学生爱国主义基地现场教育教学活动，组织好社会大课堂实践活动，在中小学校持续开展“四个一”活动，在高校实施文化育人“六个一”计划。拓展社会实践领域，组织学生参加研学旅行、军事训练、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学雷锋志愿服务、创新创业、公益活动等，更好了解国情民情，强化责任担当，在实践中传承爱国主义精神。

2. 发挥党员干部示范带动作用。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将爱国主义宣传教育融入党员干部教育体系，

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做爱国主义的坚定弘扬者和实践者，同违背爱国主义的言行作坚决斗争。组织党员干部参观纪念馆、展览馆、博物馆、烈士纪念设施等爱国主义教育场所，开展重温入党誓词、诗歌经典诵读等特色教育活动。深入推进党员领导干部上讲台开展形势政策宣传和思想政治教育，深化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双报到”工作，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以身作则，牢记初心使命，勇于担当作为。

3. 在广大知识分子中弘扬爱国奋斗精神。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广泛宣传优秀知识分子的爱国奋斗先进事迹，弘扬“两弹一星”精神、载人航天精神、北斗精神等时代精神，引导新时代知识分子立足本职、拼搏奋斗、创新创造。广泛动员和组织教师、文艺工作者、科技工作者等深入改革开放前沿、经济发展一线和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开展调研考察和咨询服务，深入了解国情，坚定爱国追求。

4. 激发社会各界人士的爱国热情。坚持信任尊重团结引导，增进和凝聚政治共识，夯实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不断扩大团结面。加强祖国统一和“一国两制”实践教育，加强与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的交流交往，通过举办座谈会、报告会、国情研修班和调研考察等方式，组织邀请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来京领略中华历史文化积淀、感受祖国改革发展成就，增进国家认同、民族认同、文化认同，自觉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举办海外华人中文歌曲大赛，弘扬中华文化，传播中

国声音。强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培养选树宣传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典型,发挥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作用,围绕“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主题,开展民族文化宣传活动。加强宗教人士爱国主义教育,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开展以国旗、宪法和法律法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四进”宗教活动场所为主题的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宣传宗教界代表人士爱国爱教先进事迹,讲好爱国爱教故事。

5. 调动首都市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突出爱国主义教育的群众性,广泛开展各类爱国主义教育宣传活动,组织动员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和北京榜样等先进典型到广大群众特别是青少年中,讲述亲身经历,弘扬爱国传统。通过开展职业精神职业道德教育、建立健全相关制度规范、加强行业和舆论监督等方式,充分调动各行各业人士的爱国热情和社会担当,引导社会各界人士增强道德自律、履行社会责任。坚持结合人们生产生活实际,把爱国主义教育融入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学雷锋志愿服务、精神文明创建中,体现到百姓宣讲、文艺演出、广场舞、邻居节等群众性活动中,引导人们自我宣传、自我教育、自我提高。

6. 建好用好全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落实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管理相关规范,健全全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管理机制和工作体系,不断壮大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队伍,适时培育、命名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推动全市教育基地工作提质增效。用好北京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常态化工作机制,

推动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用好北京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考核奖励制度,完善动态调整和激励机制,推动教育基地建设管理标准化、规范化、常态化。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内容建设,改进展陈方式,着力打造主题突出、导向鲜明、内涵丰富的精品陈列。塑造品牌活动,强化爱国主义教育、红色教育功能,完善免费开放政策和保障机制,为社会各界参观学习提供更好的服务。结合重要时间节点,组织举办临展、联展、巡展,进一步发挥教育功能。通过举办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组织教育基地业务培训班和开展科学理论、党史、国史专题培训,提升讲解水平,建强讲解员队伍。建立教育基地“结对子”帮扶机制,组织动员教育基地之间精准对接帮扶,带动教育基地整体工作水平跃升。建好“京华丹心”爱国主义教育网上阵地和融媒体平台,实现矩阵式管理、立体化传播、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

7. 健全首都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体系。充分利用北京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推进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主题保护,打造红色文化弘扬传承重点品牌,以北大红楼及其周边区域为主,形成中国共产党早期北京革命活动主题片区;以卢沟桥和宛平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为重点,形成抗日战争主题片区;以香山革命纪念地为主,形成建立新中国主题片区。通过保护提升革命旧址、挖掘精神内涵、举办展览展示、组织参观瞻仰等方式,弘扬革命文化,传承红色基因。

8. 用好国防教育资源。依托军地资源,优化结构布局,提升质

量水平,建设一批国防特色鲜明、功能设施配套、作用发挥明显的国防教育基地。结合全民国防教育日、国防教育法颁布实施纪念日等重要节点开展主题教育,营造浓厚氛围。加强大中小学国防教育,建立完善军事训练机制,在高中阶段学校期间和高等教育期间应分别安排一次国防教育军事训练。每年视情开展军营开放日活动,组织各界群众到军营参观。邀请军事院校知名专家教授,到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大中小学校进行国防教育授课,增强首都干部群众的国防观念、强化国防意识。

9.运用仪式礼仪开展教育。认真贯彻执行国旗法、国徽法、国歌法,大力普及国旗、国徽、国歌知识,广泛宣传国旗升挂、国徽使用、国歌奏唱礼仪。广泛开展“同升国旗、同唱国歌”活动,在重大庆祝纪念活动、大型文体活动等时间节点,举行升国旗、唱国歌活动。全市各级广播电台、电视台每天定时在主频率、主频道播放国歌。国庆期间,各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大型企事业单位、城乡社区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组织升国旗仪式并悬挂国旗,鼓励居民家庭在家门前适当位置悬挂国旗。认真组织宪法宣誓仪式、入党入团入队仪式等,通过公开宣誓、重温誓词等形式,强化国家意识和集体观念。

10.组织重大纪念活动。充分挖掘重大纪念日、重大历史事件蕴含的爱国主义教育资源,结合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以及“七一”党的生日、“八一”建军节等时间节点,开展纪念活动和群众性主题教育。在国庆节期间,持续开展“我和我

的祖国”“倡导国庆新民俗,打造爱国活动周”活动,通过主题宣讲、大合唱、共和国故事汇、快闪、灯光秀、游园活动等形式,将国庆黄金周打造成爱国活动周。在全民族抗战爆发纪念日、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烈士纪念日期间,精心组织纪念仪式、瞻仰纪念碑、祭扫烈士墓、走访慰问烈士遗属等活动,激发爱国热情、凝聚奋进力量。

11. 充分发挥节日的涵育功能。大力实施中国传统节日振兴工程,深化“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利用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等重要传统节日,挖掘文化内涵,创新理念方法,开展民俗展示、经典诵读、文化体验等活动,引导市民在广泛参与中弘扬优秀文化、增进家国情怀。结合元旦、“三八”国际妇女节、“五一”国际劳动节、“五四”青年节、“六一”国际儿童节和中国农民丰收节等,开展各具特色的庆祝活动,激发人们的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精神。

12. 依托自然人文景观和重大工程开展教育。立足首都深厚的文脉底蕴和资源优势,建设彰显中华文化魅力的世界旅游目的地,加强对讲解员、导游、解说词、旅游项目等的规范管理,全面提升文化内涵,寓爱国主义教育于游览观光之中。传承发展古都文化旅游资源,依托中轴线和大运河、长城、西山永定河文化带等历史文化旅游资源,精心打造一批国际精品旅游路线。健全首都红色文化旅游体系,围绕红色主题片区策划设计红色旅游精品路线,推动红色旅游内涵式发展,让游客在游览中领略红色传统。挖掘提升

京味文化旅游资源,依托京剧、北京曲剧、京韵大鼓等艺术,加强地理要素与文化内涵的关联表达,让游客感受到浓郁的京城文化气息。用好创新文化旅游资源,围绕高校和科研院所聚集区、科技创新企业聚集区、文化产业园区,精心设计旅游路线。

13. 构建立体传播格局。全市各级各类媒体要聚焦爱国主义主题,适应分众化、差异化传播趋势,创新方法手段,使爱国主义宣传接地气、有生气、聚人气。把爱国主义主题融入贯穿媒体融合发展,打通网上网下、版面页面,推出系列专题专栏、新闻报道、言论评论以及融媒体产品,加强“北京云”平台和各区融媒体中心建设,生动讲好爱国故事,形成爱国主义宣传“大合唱”。制作刊播爱国主义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在街道、公园、车站、机场等公共场所张贴悬挂格言、警句、标语口号、宣传挂图,生动形象做好宣传。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对虚无历史、消解主流价值的错误思想言论,及时进行批驳和辨析引导。

14. 开展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宣传弘扬英模精神,大力宣传为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作出贡献的英雄,宣传革命、建设、改革时期涌现出的英雄烈士和模范人物,宣传具有爱国情怀的在京先贤、知名人物。选树宣传时代典型,不断完善典型人物评选宣传机制,选树和宣传一大批立得住、叫得响、传得开的北京榜样,统筹健康卫士、国企楷模、最美警察、师德榜样、最美职工、青年榜样等榜样品牌,持续推出一批在全国有广泛影响力、覆盖各个群体的重大典型,力争在时代楷模、全国道德模范评选中走在前列,充分发

挥典型引领作用。广泛开展“学榜样、我行动”活动,尊崇褒扬、关心关爱英雄模范和先进人物,维护英雄模范、先进人物的荣誉和形象,落实榜样待遇和礼遇,营造崇尚英雄、关爱英雄的浓厚氛围。

15. 推进优秀文艺作品创作生产。把爱国主义作为常写常新的主题,加大北京现实题材创作力度,围绕建党 100 周年等重大时间节点,不断推出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精品力作。持续做好“五个一工程”和北京市文学艺术奖评选,深入实施文化精品工程,加大对爱国主义题材文学、电影、电视剧、戏剧、歌曲等创作扶持力度,唱响爱国主义正气歌。实施文化名家领军工程,建设首都文化人才高地,把爱国主义作为文艺创作和评论评奖的鲜明导向,倡导讲品位、讲格调、讲责任,始终保持社会主义文艺的爱国底色。

16. 唱响互联网爱国主义主旋律。加强爱国主义网络内容建设,广泛开展网上主题教育活动,制作推介体现爱国主义内容、适合网络传播的音频、短视频、网络文章、纪录片、微电影等,让爱国主义充盈网络空间。实施爱国主义数字建设工程,推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红色旅游与网络传播有机结合,创新传播载体手段,积极运用微博微信、社交媒体、视频网站、手机客户端等传播平台,运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混合现实等新技术,充分发挥“学习强国”学习平台重要作用,生动活泼开展网上爱国主义教育。加强网上舆论引导,依法依规进行综合治理,引导网民自觉抵制损害国家荣誉、否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错误言行,维护良好网络秩序。推进

“争做中国好网民工程”，组织开展网上志愿服务、文化交流、道德培育等活动，加强社会网络素养教育，汇聚网上正能量。

17. 涵养积极进取开放包容理性平和的国民心态。倡导践行和平发展合作共赢、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等理念，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全局、对外发展战略、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建设，讲好中国故事，讲好北京故事，把阐释推介当代中国价值贯穿于文化交流、文化传播和文化贸易中，展示伟大社会主义祖国首都的良好形象，引导人们全面客观地认识当代中国、看待外部世界，做到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紧紧围绕首都中心工作，围绕干部群众关切，深入开展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大力弘扬首都市民热情开朗、大气开放、积极向上、乐于助人的优良传统，推动爱国之情转化为实际行动。

四、组织保障

1. 落实主体责任。各区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担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把爱国主义教育摆上重要日程，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阵地建设和管理，抓好各项任务落实。要进一步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宣传部门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的工作格局，健全爱国主义教育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工作指导和沟通协调，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

2. 强化法治保障。把爱国主义精神融入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体现到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范、团体章程等的制定完善中，发挥指引、约束和规范作用。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育,在全社会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国家安全法、英雄烈士保护法、文物保护法等,加强公共卫生安全、生物安全和爱国卫生相关法规的宣传教育,使普法过程成为爱国主义教育过程。综合运用行政、法律等手段,对不尊重国歌国旗国徽等国家象征与标志,对侵害英雄烈士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等行为,对破坏污损爱国主义教育场所设施,对宣扬、美化侵略战争和侵略行为等,依法依规进行严肃处理。依法严惩暴力恐怖、民族分裂等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犯罪行为。

3. 建立长效机制。建立完善爱国主义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机制,把爱国主义教育抓在经常、融入日常,在深化、转化上下功夫,在具象化、细微处下功夫,坚持虚功实做、久久为功。各级财政要加强对爱国主义教育工作的经费保障,为各类爱国主义教育平台建设、活动开展提供必要支持,完善落实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免费开放政策和保障机制。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理论研究和宣传阐释,推出一批高质量研究成果,充分运用学习交流、理论研讨、现场观摩等平台,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推动爱国主义教育向纵深拓展。坚持从实际出发,务实节俭开展教育、组织活动,杜绝铺张浪费,不给基层和群众增加负担,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